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软国际**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軟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16)

## 認購新股份及恢復買賣

董事宣佈，本公司及認購人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九日訂立認購協議。

根據認購協議，認購人有條件地同意以每股新股份 1.70 港元認購合共 32,300,000 股新股份。新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全部已發行普通股約 4.26% 及相當於本公司經發行新股份擴大後之全部已發行普通股約 4.08%。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所悉及所信，認購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普通股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九日上午九時三十分暫停在創業板買賣，以待刊發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由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恢復普通股之買賣。

### 認購協議

日期

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九日

## 訂約方

(a) 本公司

(b) 認購人

認購人為本公司之現有股東。於認購協議日期，認購人持有48,080,000股普通股，相當於本公司全部現有已發行普通股約6.34%。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所悉及所信，認購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 新股份

認購人將予認購之合共32,300,000股新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現有已發行普通股約4.26%及相當於本公司經發行新股份擴大後全部已發行普通股約4.08%。

建議發行及配發新股份將不會觸發A類優先股之持有人可按比例購買新股份之任何優先購買權。

## 認購價

每股新股份為1.70港元。計入相關之開支(包括應付予認購人之安排費823,650港元，作為參與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代價)，本公司就每股新股份之淨價約為每股新股份1.6745港元，本公司之所得款項淨額預計約為54,100,000港元。

每股新股認購價乃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該價格較普通股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八日(即普通股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佈前之最後交易日)在創業板所報之收市價每股1.80港元折讓約5.56%；及較普通股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八日(包括該日)止五個交易日(即普通股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佈前之最後交易日)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約1.846港元折讓約8%。

## 發行新股份之一般授權

新股份將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八日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予以發行。於本公佈刊發日期，並無根據本公司之一般授權發行任何新普通股。

本公司於認購協議日期前過去十二個月並無進行任何集資活動。

本公司已向創業板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根據認購事項將予發行之新股份上市及買賣。

## 地位

新股份於發行及繳足後，將與於配發及發行當日已發行之普通股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地位，特別是將全面享有於認購事項完成日期後任何時間所宣派、作出或派付之所有股息及其他分派，發行時將不附帶任何留置權、質押、抵押權益、產權負擔及不利索償。

## 認購事項之條件

認購事項以創業板上市委員會批准全部新股份上市及買賣為前提條件。

如上述認購事項之前提條件未能於認購協議日期起計第十四日當日或之前（或訂約各方可能協定之該等較後日期）達成，認購協議及其下之所有權利及責任將失效及終止。

## 認購事項之完成

認購事項將於認購人收到其可能合理要求有關上述前提條件已獲達成之書面確認及證明後兩個營業日內完成。

## 對股權架構之影響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 758,817,476 股。於完成認購協議後並假設於該完成之前並無進一步發行普通股，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將增加至 791,117,476 股。

認購人為本公司現有股東。認購協議對其及本公司其他股東持有普通股之架構之影響列載如下：

	於本公佈之日		緊接認購協議完成後	
	普通股數目	佔全部已 發行普通股 概約百分比	普通股數目	佔全部已 發行普通股 概約百分比
中國計算機軟件與技術 服務(香港)有限公司	199,010,755	26.22	199,010,755	25.15
遠東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130,129,822	17.15	130,129,822	16.45
若干董事	60,193,075	7.93	60,193,075	7.61
認購人 <sup>附註</sup>	48,080,000	6.34	48,080,000	6.08
其他公眾股東	321,403,824	42.36	353,703,824	44.71
總計	<u>758,817,476</u>	<u>100%</u>	<u>791,117,476</u>	<u>100%</u>

附註：認購人已同意於認購事項完成前向第三方出售部分其目前持有之本公司股份(約相當於現有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目的4.26%)，以使其於認購事項完成後不會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就董事及認購人所知、所悉及所信並經過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上述向認購人收購普通股之收購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獨立第三方。

## 訂立認購協議之原因及所得款項用途

考慮到目前之有利市況，董事會認為認購事項為本公司提供進一步籌資之良機，同時可擴大本公司之股本基礎。本公司將從認購事項獲得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4,100,000港元。本公司計劃將所得款項中之大部分用作支付收購Hinge Global Resource Inc之代價，該項收購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五日刊發之公佈內。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認購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 一般資料

普通股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九日上午九時三十分暫停在創業板買賣，以待刊發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由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恢復普通股之買賣。

本公司將向創業板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新股份上市及買賣。

##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以下辭彙具有以下含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軟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普通股於創業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新股份」	指	認購人根據認購協議將予認購之 32,300,000 股新普通股
「普通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0.05 港元之普通股
「A 類優先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0.05 港元之優先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人」	指	ABN AMRO Bank N. V.，倫敦分行，一間全球性提供廣泛銀行產品及金融服務之國際銀行

「認購事項」 指 認購人根據認購協議有條件認購新股份

「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認購人就認購事項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九日訂立之認購協議

承董事會命  
中軟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陳宇紅博士

香港，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本公司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陳宇紅博士 (董事總經理)

唐振明博士

王暉先生

**非執行董事：**

唐敏女士 (主席)

崔輝博士

陳永正先生

邱達根先生

劉征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寧先生

曾之杰先生

梁永賢博士

本公佈將於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頁(網址為 <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刊登。

\* 僅供識別